

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
第 1 部分：蛋鸡场

Biosafety specification for scale breeding farms—Part 1: Laying hen farm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 - 04 - 16 发布

2023 - 05 - 16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DB37/T 1207《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的第1部分。DB37/T 1207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蛋鸡场；
- 第2部分：肉鸡场。

本文件代替DB37/T 1208—2009《规模化蛋鸡场生物安全体系》。与DB37/T 1208—2009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增加了部分规范性引用文件（见第2章，2009年版的第2章）；
- b) 将“规模蛋鸡场场址的选择和布局”更改为“规模化蛋鸡场的建设”（第4章，2009年版的第3章）；删除了原“3.1 选址”的具体规定，删除了原“3.2 布局”的具体规定（见第4章，2009年版的第3章），增加了“3.2 防疫设施”，细化了隔离设施的规定（见第4章，2009年版的第3章）；
- c) 将“鸡舍建筑设计”更改为“鸡舍建筑的防疫要求”，将“通风口”的相关内容更改为“通风”的相关内容（见第5章，2009年版的第4章）；增加了“饲养密度”，并增加了相关附录（见第5章、附录A，2009年版的第4章）；删除了原“鸡舍面积和容量设计”、“鸡舍主要结构的设计要求”（见第5章、附录A，2009年版的第4章）；
- d) “综合防疫”增加了“生物防控”相关内容（见第6章，2009年版的第5章）；
- e) 将“饲养管理（按照三段式制定标准）”更改为“饲养管理要点”；增加了“饲养管理应符合NY/T 1338的规定”、“鸡群健康巡查”，条目编号依次更改；删除了其余全部内容，并删除了相关附录（见第7章，2009年版的第6章、附录B、C、D、E、F、G）；
- f) 删除了原“7 产蛋后期”（见2009年版的第7章）；
- g) 更改了重大疫情的确认的相关内容（见第8章，2009年版的第8章）；
- h) 更改了重大疫情的处置的相关内容（见第9章，2009年版的第9章）；
- i) 增加了“记录”及相关内容（见第10章）；
- j) 增加了附录B、C（见附录B、C）；
- k) 更改了蛋鸡常见病的几种免疫程序（见附录D，2009年版的附录A）。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畜牧兽医局提出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由山东省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2009年首次发布为DB37/T 1208—2009；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引 言

随着畜牧业的快速发展，畜禽疫病传播渠道的不断增加，规模化养殖场的生物安全问题面临着更加严峻的考验。因此，为更有效控制规模化养殖场疫病的发生与传播，提高畜牧业的经济效益，促进畜牧业的健康发展，制定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规范规模化养殖场的生物安全管理。

DB37/T 1208—2009《规模化蛋鸡场生物安全体系》自发布实施以来，对规模化蛋鸡场生物安全体系的建设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有效控制了疫病的发生和传播。近年来，DB37/T 1208—2009《规模化蛋鸡场生物安全体系》所引用的规范性引用文件已陆续制、修订并发布实施，与时俱进的修订本标准是必要的。本标准修订后，作为《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的一部分，《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拟由以下部分构成：

- 第1部分：蛋鸡场；
- 第2部分：肉鸡场。

本部分作为规模化蛋鸡场消除疫病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以及提升防控水平的重要技术依据，与其配套的标准共同构成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体系。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规模化养殖场生物安全规范

第1部分：蛋鸡场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规模蛋鸡场的建设、鸡舍建筑的防疫要求、综合防疫、饲养管理要点、重大疫情的确
认、处置以及记录等的操作程序、技术标准及保障措施。

本文件适用于规模化蛋鸡场生物安全体系的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
文件。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20014.6 良好农业规范 第6部分：畜禽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NY/T 682 畜禽场场区设计技术规范

NY/T 1338 蛋鸡饲养HACCP管理技术规范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DB37/T 3235 种鸡场禽白血病防控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规模化蛋鸡场 large-scale laying hen farms

符合畜禽标准化养殖场标准要求，经农业主管部门许可，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存栏5 000只以上
蛋鸡养殖场。

3.2

重大疫情 major outbreaks

高致病性禽流感等发病率或者死亡率高的动物疫病突然发生，迅速传播，给蛋鸡养殖生产安全造成
严重威胁、危害，以及可能对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造成危害的情形。

4 规模化蛋鸡场的建设

4.1 选址

4.1.1 场址选择应符合 GB/T 20014.6、NY/T 682 的规定。

4.1.2 新建场址见《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的规定。

4.1.3 场址选择在丘陵山地建场时宜选择阳坡，坡度不宜超过 20°。

4.1.4 场址应有满足生活和生产条件的水源，生活用水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鸡只饮用水水质
应符合 NY 5027 的规定。

- 4.1.5 电源应符合 DB37/T 3235 的规定。
- 4.1.6 气候：场区所在地有较详细的气象资料。
- 4.1.7 环境：场区所在地应无噪音干扰或干扰轻，无污染。

4.2 防疫设施

设施应具备更衣淋浴室、消毒室、兽医室、化验室、病死鸡无害化处理设施及粪便污水处理场等。

4.3 布局

4.3.1 总体布局

总体布局应符合 NY/T 682 的规定。

4.3.2 隔离设施

- 4.3.2.1 养禽场四周建有隔离围墙，高度为 2.5 m~3 m，场外设防疫沟。
- 4.3.2.2 生产区与办公区、生活区之间设置严格的隔离、消毒设施，包括隔离栏、车辆消毒房、人员更衣及消毒房等。生活区与办公区之间设隔离带或隔离墙，各区之间的缓冲隔离带至少 20 m。
- 4.3.2.3 场内设病鸡专用隔离区时，在距禽舍 30 m 以外建立全封闭式的隔离舍。

4.3.3 场区道路

场区内道路硬化，分净道和污道，应符合 NY/T 682 的规定。

5 鸡舍建筑的防疫要求

5.1 饲养密度

蛋鸡的饲养密度见附录 A。

5.2 建筑材料的选择

选材应具备导热系数小，蓄热系数大，容重小，具有较好的防火和抗冻性，吸水吸温性强，透水性小，耐水性、耐腐蚀性强，具有一定的强度、硬度、韧性和耐磨性。

5.3 通风

- 5.3.1 采用自然通风方式的，应在鸡舍纵向墙壁的顶部均匀地设一排通风口。
- 5.3.2 采用机械通风方式的，应在鸡舍前端设置进风口，尾端为风机排风口，侧墙对称地设进气口和排气口。

6 综合防疫

6.1 饲养管理模式

应采用全进全出制。鸡转群或淘汰后应设置不低于 21 d 的空置期，期间彻底清洗舍内所有用具，使用 2 种~3 种不同类型的消毒剂分别进行 2 次~3 次不同方法的消毒。鸡场常用消毒剂种类见附录 B。鸡场常用消毒方法见附录 C。

6.2 隔离

6.2.1 发病隔离

场内发现疫病时，应及时隔离与处置。

6.2.2 引种鸡群隔离

引种鸡群要在隔离舍隔离观察至少21 d，经检测合格后方可并群饲养。

6.2.3 人员隔离

新入场区的人员，最后1次接触家禽的时间应是72 h之前。

6.2.4 道路隔离

应采取单一流向，污道和净道相互不重叠、不交叉。

6.3 清洁与消毒

6.3.1 清洁与消毒制度

制定完善的清洁与消毒制度，包括环境卫生清洁与消毒、人员消毒、鸡舍消毒、用具消毒、带鸡消毒等制度。

6.3.2 消毒设施

6.3.2.1 饲养场大门、生产区入口处

应设置消毒池，水泥结构。消毒池宽度同大门、长为机动车车轮一周半及以上。

6.3.2.2 生产区门口

应设有更衣、换鞋、消毒室或淋浴室。

6.3.2.3 进入饲养区的人行通道

应设长1.0 m的消毒池，或设置消毒盆，并增设喷淋消毒设施，供进入人员消毒。

6.3.2.4 在饲养区和隔离区交界处

应设有沐浴室、消毒间。

6.3.2.5 场区内配备的贮水设施

应有高压清洗机。

6.3.3 建立合理的消毒程序

6.3.3.1 消毒剂的选择

选择针对不同病原微生物的酸性、碱性或其它类型消毒剂，并且定期更换不同的消毒剂。鸡场常用消毒剂种类见附录B。

6.3.3.2 消毒方式

饲养区的消毒可在空舍或带鸡的情况下实施。在带鸡情况下，应选择低刺激性的消毒药物，一般使用喷雾方法，喷雾时应注意药液的用量和舍内各处的均匀度。

6.3.3.3 消毒次数

6.3.3.3.1 外围环境

对外围环境应每周消毒1次。

6.3.3.3.2 舍内的走廊、过道

舍内的走廊、过道等应每周消毒2次。

6.3.3.3.3 鸡舍

每天清扫鸡舍，清理料槽，清洗饮水器，每2周浸泡消毒清洗水线1次，及时清除粪便和更换垫料，保持清洁和干燥。

6.3.3.3.4 无害化处理

粪便、病鸡、死鸡应及时清除并进行无害化处理。

6.3.3.4 消毒效果检测

定期开展检测，评估消毒效果。

6.4 免疫

6.4.1 免疫程序制定

根据区域多年流行病学监测数据结合季节、本场区疫病监测、饲养、鸡群状态等情况制定和调整适合本场的免疫程序。推荐免疫程序参见附录D。

6.4.2 免疫效果监测

根据疫苗免疫程序设定监测程序，定期监测鸡群的抗体、病原变化。并根据疫病流行病学变化及相应的抗体水平分析，确定种鸡产蛋期的补免时间、调整免疫程序等。

6.5 生物防控

6.5.1 灭鼠

鸡舍的地下排污口、冲刷水线排水口等使用排水口铁丝网+周围水泥的方式进行封堵；场区对外排水口平时用铁板封堵，下雨时打开。所有鸡舍和仓储间使用木门时，底部用30 cm高的铁皮覆盖；所有工作间、打料间、鸡舍门口加装50 cm高的挡鼠板；清理场区内杂物，垃圾及时处理。

在老鼠常出没的位置投药灭鼠，同时每季度在老鼠常出没的位置使用面粉布粉检测鼠密度。

6.5.2 杀虫

注重卫生清理，使用杀虫药物灭虫。

及时清理鸡粪，定期灭蝇。及时调整水线水压、高度等，避免鸡只饮水时洒落，每周观察水线下鸡粪湿度，发现鸡粪湿度太大或积水时，及时查找原因并解决。场区餐厅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时处理，避免长时间堆放，场区应配备有盖垃圾桶。

6.5.3 防鸟

生产区地面严禁存在撒漏的饲料；场区鸡舍、屋檐和湿帘下的缝隙使用钢丝球+水泥抹入的方式进行封堵；生产区内不能存在露天水源；场区电线杆和外置供暖管道上安装驱鸟器；鸡舍工作间内外门不能同时打开；鸡舍、库房的窗外安装防鸟网；饲养人员不应饲养宠物特别是鸟类。

6.5.4 禁外源性禽产品

场区饲养人员不应购买、食用场外家禽产品。

7 饲养管理要点

7.1 饲养管理

饲养管理应符合NY/T 1338的规定。

7.2 育雏前准备

7.2.1 检修

提前将育雏室彻底检修，准备好取暖设施以及分群用的挡板，料盘、饲槽、饮水器、水槽、自动控制设备等用具。

7.2.2 清洗

对育雏舍内外及饲养用具进行彻底清洗。

7.2.3 消毒

7.2.3.1 育雏舍内外及饲养用具消毒

先用机械消毒法，再用5%来苏儿水或3%烧碱水冲洗消毒；或者先用泡沫剂浸泡，再用氯制剂和季铵盐类消毒剂进行喷雾消毒。

7.2.3.2 育雏舍消毒

以福尔马林熏蒸法消毒为例，按鸡舍的容积计算出药品的总用量：每立方米鸡舍用40%含量的甲醛溶液（又称福尔马林溶液）20 mL~30 mL、高锰酸钾10 g~15 g、水10 mL~15 mL。消毒时环境温度为18℃~25℃，相对湿度为75%~80%。先将水倒入耐腐蚀的陶瓷或搪瓷容器内，然后加入高锰酸钾，搅拌均匀。一切就绪后，再加入福尔马林溶液，人立即离开，密闭鸡舍24h，进雏前通风换气，以闻不到甲醛气味为宜。

7.2.4 其他准备

7.2.4.1 饲料、疫苗等

根据育雏的数量准备好足够的饲料（每只鸡出壳到21日龄需饲料1 kg左右）、垫料、常用药物和疫苗。

7.2.4.2 室温

提前1 d~2 d育雏室升温，育雏温度达到要求后进雏。

7.3 种鸡场选择

选择种鸡健康水平高、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鸡场选购雏鸡。

7.4 鸡群健康巡查

7.4.1 鸡群精神状态与采食、饮水观察

每天观察鸡群状态，健康鸡群精神良好，对外界刺激反应敏感，食欲旺盛，采食积极，嗉囊饱满。发病时，可见异常鸡只，表现精神沉郁，头、翅下垂嗜睡，不采食或采食量较少，嗉囊空虚。记录每栋舍每天采食量、饮水量，鸡群异常时采食量不增或下降，饮水量对应的也出现变化。

7.4.2 鸡群粪便观察

每天查看大群粪便的颜色及形状。正常情况下，鸡只粪便形似海螺，即呈下面大、上面小的螺旋状，上层有白色尿酸盐。发现异常粪便时，要及时查找、分析原因。

7.4.3 鸡群呼吸道观察

在正常状态下，鸡只呼吸频率为22次/分~30次/分，可以通过观察鸡泄殖腔下侧的下腹部来推算，如果鸡群出现有鸡只怪叫、甩鼻、呼噜、张口伸脖呼吸，多为发病表现，夜间听的更为明显，及时隔离并查找、分析原因。

7.4.4 及时清理病弱鸡，定期开展病原、抗体检测。

8 重大疫情确认

发生新城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疫情时，必须由政府有关部门在科学诊断和流行病学调查的基础上，官方确认。

9 重大疫情处置

发生新城疫、禽流感等重大疫情时，见《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相关法律和条例的要求处置。

10 记录

每批鸡都应有相关的资料记录，建立和健全养殖档案、防疫档案，其内容包括：品种、数量、来源和去向及进出场日期等；饲料、饲料添加剂和兽药等投入品的来源、名称、使用对象、时间和用量；检疫、免疫接种、消毒情况、实验室检测及其结果；发病数、病死数及发病死亡原因，无害化处理等。所有记录应在清群后至少保存2年。

附 录 A
(资料性)

蛋鸡不同饲养方式的饲养密度

蛋鸡不同饲养方式的饲养密度见表A. 1。

表A. 1 蛋鸡不同饲养方式的饲养密度

地面平养		立体笼养		网上平养	
周龄	鸡数 m ²	周龄	鸡数 m ²	周龄	鸡数 m ²
0~6	13~15	0~2	60	0~6	12~15
7~16	10	3~4	40	7~18	8~10
12~20	8~9	5~7	34	≥19	7~8
≥21	6~8	8~11	24	—	—
—	—	12	14		
		≥13	13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B
(资料性)
鸡场常用消毒剂种类

鸡场常见消毒剂种类见表B.1。

表B.1 鸡场常用消毒剂种类

消毒剂种类	有效成分	适用范围	优缺点
酸类消毒剂	硼酸、醋酸、乳酸、酸性电解水等	常用于空气消毒	毒性较低，杀菌能力一般较弱
碱类消毒剂	氢氧化钠、生石灰等	适用于墙面、地面通道，消毒池、贮粪场、污水池等的消毒	对病毒、细菌的杀灭作用较强，高浓度溶液可杀灭芽胞，但有一定的刺激性及腐蚀性
季铵盐类消毒剂	苯扎溴铵、癸甲溴铵、苯扎氯铵等	用于带鸡喷雾消毒、鸡舍用具、水槽、食槽及饮水消毒	无毒性、无刺激性、气味小、无腐蚀性、性质稳定，可有效杀灭细菌、有囊膜病毒和一些真菌
卤素类消毒剂	次氯酸钠、碘伏、碘酊等	主要用于鸡体、车辆、鸡舍环境	对细菌、病毒和真菌的杀灭效果较好，但对芽孢的效果较差
过氧化剂类消毒剂	过氧化氢、过氧乙酸、二氧化氯和臭氧等	过氧乙酸用于鸡体、鸡舍地面和用具消毒，也可用于密闭鸡舍、用具和种蛋的熏蒸消毒	具有广谱、高效、无残留、强氧化能力，能杀灭细菌、真菌、病毒等特点
醇类消毒剂	乙醇和异丙醇等	用于皮肤、工具、设备、容器的消毒	属于中效消毒剂，可杀灭细菌繁殖体，破坏多数亲脂性病毒
醛类消毒剂	戊二醛等	戊二醛主要用于带鸡喷雾消毒	具有高效力的杀菌、杀病毒、杀真菌和杀芽孢作用

附 录 C
(资料性)
鸡场常用消毒方法

鸡场常见消毒方法见表C.1。

表C.1 鸡场常用消毒方法

消毒方法	使用范围
喷雾消毒	适用于舍内消毒、带鸡消毒、环境消毒等
熏蒸消毒	适用于封闭式的鸡舍
浸液消毒	适用于器具消毒、洗手、浸泡工作服、胶靴等，用有效浓度的消毒剂浸泡消毒
喷洒消毒	适用于环境消毒，在鸡舍周围撒生石灰或2%~3%的火碱等消毒剂杀死病原微生物
紫外线消毒	适用于消毒间、更衣室的空气消毒及工作服、鞋帽等物体表面的消毒。
火焰消毒	适用于鸡笼、地面、墙面及耐高温器物的消毒，用酒精、汽油、柴油、液化气喷灯进行瞬间灼烧灭菌
煮沸消毒	适用于金属器械、玻璃用具、工作服等煮沸灭菌

地方标准信息平台

附 录 D
(资料性)
蛋鸡场推荐免疫程序

蛋鸡场推荐免疫程序见表D. 1和表D. 2。

表D. 1 蛋鸡场推荐免疫程序

日龄	疫苗名称	用法
1	马立克氏病冻干苗或液氮苗	颈部皮下注射
5~7	新城疫 IV 系一传支 H120 二联疫苗	点眼滴鼻各 1 滴
12~14	中等毒力法氏囊二价冻干苗	滴口
	禽流感 (H5、H9) 二价灭活疫苗	注射
18~21	新城疫 IV 系一传支 H120 二联疫苗	饮水
25~30*	鸡痘冻干苗*	刺种
35~38	新城疫 IV 系一传支 H52 二联疫苗	饮水
40~45*	传染性喉气管炎冻干苗*	饮水
60~65	新城疫 IV 系一传支 H52 二联疫苗	饮水
90~100	传染性喉气管炎活疫苗	点眼、涂肛
110~120	禽流感 (H5、H9) 二价灭活疫苗	注射
120~130	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多价—减蛋综合症油乳剂灭活苗	肌肉注射

表D. 2 蛋鸡场推荐免疫程序

免疫时间	疫苗名称
1 日龄	马立克氏病疫苗
1~7 日龄	新城疫弱毒苗
	传染性支气管炎弱毒苗
7~14 日龄	禽流感 H5 灭活苗
	禽流感 H9 灭活苗*
10~14 日龄	传染性法氏囊弱毒苗
	传染性支气管炎弱毒苗
	新城疫弱毒苗
	新城疫灭活苗*
28~35 日龄	鸡痘疫苗
	传染性法氏囊弱毒苗
	传染性喉气管炎疫苗*
42 日龄	禽流感 H5 灭活苗
	禽流感 H9 灭活苗*

表 D.2 蛋鸡场推荐免疫程序（续）

免疫时间	疫苗名称
56 日龄	传染性支气管炎弱毒苗
	新城疫弱毒苗
	新城疫灭活苗*
91 日龄	禽脑脊髓炎疫苗*
	鸡痘弱毒疫苗
98 日龄	传染性鼻炎疫苗*
	传染性喉气管炎疫苗*
110~120 日龄	禽流感 H5 灭活苗
	禽流感 H9 灭活苗*
	新城疫灭活苗
	传染性法氏囊灭活苗
	传染性支气管炎灭活苗
	减蛋综合症灭活苗*
注1：此后，建议有条件的地方根据抗体监测情况进行新城疫、禽流感免疫。	
注2：*根据本地疫病流行情况可选择进行免疫。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 [2]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 [3]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